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7樓

承辦人：蔡宜吟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66

傳真：(02)29601986

電子信箱：A0207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考字第11212903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(11221621313_112D2311040-01.PDF、
11221621313_112D2311041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家文官學院訂於112年7月25日增開「新世紀公共治理創新研習班」之人工智慧議題相關課程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文官學院112年7月4日國院交字第112000481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有關所屬同仁於辦公時間內參加旨揭研習班之差假事宜，請各機關本於權責，並依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相關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交換戳記
112/07/06 11:33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

楊麗雲

人事室



1128627376

(2023/07/06)